

屏東縣政府考試分發人員到職須繳交資料

1. 人事行政總處分發函
2.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請攜帶正本，查驗後發還)
3. 彩色大頭照片 1 張(電子檔請傳送承辦人建置於系統)
4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
5.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(含父母、配偶、子女資料)
6. 台銀存摺封面影本
7. 相關證照影本(如專業證照、英檢證書等)
8. 約聘僱或公務經歷證明文件(無則免附)
9. 男性請繳退伍令影本
10. 公務人員履歷表(簡式)一式二份(貼照片、填妥個人簡要自述、填表人親自簽名)